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ST 华映

公告编号：2021-00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br>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60,000 万元 - 80,000 万元           | 亏损：258,713.74 万<br>元 |
|                   | 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23.19% - 增长<br>130.92%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2169 元/股 - 0.2892 元/股         | 亏损：0.9353 元/股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为了优化资产结构，聚焦优势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出售全资子公司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事项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影响金额约为 14.62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收到莆田市人民政府协议补助款 3 亿元；上述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对本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利润影响金额约为 17.62 亿元。

2、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调整、转型效果显著，预计营业收入 17 亿元-2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2%-56.02%。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1 年 1 月 1 日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公司符合撤销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说明是否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在披露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该申请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